

证券代码:601991 证券简称:大唐发电 公告编号:2007-001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本公司与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京能集团”)、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大唐集团”)及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蒙电华能”)签署了《托克托发电厂四期、五期4×600兆瓦发电机组投资协议》(“《投资协议》”),拟组建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公司(“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以筹备、建设及运营托克托发电厂四期、五期4×600兆瓦发电工程(“托克托发电厂工程”),其中本公司需向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出资人民币815,484,000元,出资比例为40%,为第一大股东。

●关联人回避事宜:由于大唐集团、京能集团分别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及主要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已经本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但由于本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召开当日,本公司A股股票未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故关联董事未就该项议案的表决进行回避。

●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有利于本公司充分利用内蒙古当地煤炭资源,满足当地及华北地区经济增长对电力负荷的需求,从而增加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于200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审议批准了《关于出资控股建设内蒙古托克托发电厂四、五期工程的议案》。

本公司与京能集团、大唐集团和蒙电华能于2007年1月9日签署了《投资协议》。根据《投资协议》,本公司与京能集团、大唐集团及蒙电华能将组建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以筹备、建设及运营托克托发电厂工程。

大唐集团、京能集团分别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和主要股东,根据《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签署《投资协议》构成关联交易。本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该项议案时,出席会议的12名董事包括3名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该项交易尚须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大唐集团、京能集团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权,而该项议案的表决采取投票形式。

二、关联方介绍
截至2006年12月31日,大唐集团持有本公司1,979,620,58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34.96%,为本公司最大股东。大唐集团于2004年3月24日在中国北京市成立,为一家国有企业,法定代表人为董君磊,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亿元,经营范围主要为从事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热力)生产和销售;电力技术开发、咨询等。截至2006年12月31日,大唐集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1,400.02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83.75亿元,2005年实现净利润人民币4.01亿元(未经审计)。

截至2006年12月31日,京能集团持有本公司671,792,000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86%,为本公司的主要股东。京能集团是由本公司原股东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北国投”)与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于2004年12月8日合并设立于中国北京市,北国投原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转由京能集团持有。京能集团为一家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李凤玲,经营范围为在法律、法规许可的范围内,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其主要业务为能源开发与投资。截至2005年12月31日,京能集团的总资产为人民币348.02亿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24.19亿元,2005年实现人民币净利润9.81亿元(未经审计)。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根据《投资协议》,托克托发电厂工程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10,193,530,000元,需待国家有关部门审核后最终确定。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

的最终注册资本金约为人民币2,038,710,000元。本公司、京能集团、大唐集团和蒙电华能同意分别按下述出资比例和出资额以现金方式出资组建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

出资比例	出资额
本公司: 40%	约815,484,000元
京能集团: 25%	约509,677,500元
大唐集团: 20%	约407,742,000元
蒙电华能: 15%	约306,806,500元

《投资协议》没有限定投资各方须全数向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金的时间,预期投资各方将会按照托克托发电厂工程的建设进度,按各自出资比例逐步向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金。于本公告日期,各投资协议方仍未对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投入注册资本金。本公司向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投入的注册资本金将由内部资金支付。

根据《投资协议》,托克托发电厂工程建设所需的全部资金,由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及其在国内融资解决(即银行贷款)。如需要,投资各方应按各自出资比例向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融资提供担保,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以其资产或其他有效形式为投资各方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倘本公司有需要做出进一步注资或借贷提供担保,本公司将遵守《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就上述事项进行披露。

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的营业期限自其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30年。根据《投资协议》,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设立后筹备、建设及运营托克托发电厂工程,托克托发电厂工程由4台600MW空冷燃煤发电机组组成,位于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其生产的全部电力电量送华北电网。

《投资协议》规定,当投资各方就《投资协议》中之投资事项获得其权力机构批准后,《投资协议》即告生效。于本公告日,本公司尚需就《投资协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进行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本次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建设和经营电厂、销售电力、热力;电力设备的检修与调试;电力技术服务。大唐集团、京能集团分别为本公司的最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而京能集团、蒙电华能同时为本公司之子公司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另外两股东,本公司与大唐集团、京能集团及蒙电华能具有良好的合作关系。本公司与上述三方共同投资托克托发电厂工程,能较好地利用该项所在地丰富的煤炭资源,充分保证该项目的燃料供应,使该项目燃料成本相对较低,有利于降低托克托发电厂工程的运营成本。同时该项工程建设后将直接向华北电网供电。华北电网中的京津唐地区是华北区域的用电负荷中心,经济发展较快。本公司相信托克托发电厂工程建成后,将受惠于京津唐地区日益增长的电力负荷需求,从而增加本公司的整体盈利水平。

本公司为在成立后的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的股东及董事会上获得超过50%的表决权,于2006年9月6日,与本公司之最大股东大唐集团签署了一份协议,在该协议中大唐集团同意其在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上一行使表决权时,将与本公司保持一致。据此协议,托克托第二发电公司将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该公司的业绩将合并于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中。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1)签署《投资协议》乃属本公司日常业务中按一般商务条款进行的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盈利的增长;

(2)《投资协议》的条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

(3)本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1.独立董事意见(即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托克托发电厂四期、五期4×600兆瓦发电机组投资协议);

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0日

股票代码:600103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编号:临 2007-002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十一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十一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1月5日发出通知,本次会议主要议题为审议公司部分中小股东要求公司董事会研究解决股东欠款问题的提案。

公司于2007年1月10日在福州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11名,实际参加董事10名(董事林光松先生因事请假,委托董事林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天金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关于部分中小股东要求公司董事会研究解决股东欠款问题的提案》,决议内容如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关于公司大股东资金占用的监管关注函(闽证监函[2007]12号)精神,以及公司部分中小股东委托律师致函公司董事会,要求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欠款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决定由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青州造纸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公司资金事宜向法院提起诉讼,并同意用公司承兑汇票或部分实物资产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作为相关诉讼保全的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依照法律程序办理上述事宜。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林剑先生、林光松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103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编号:临 2007-003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五届六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六次监事会会议于2007年1月10日在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际到会3人。会议由陈文水先生主持,经全体到会监事认真审议,并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中小股东要求公司董事会研究解决股东欠款问题的提案》,决议如下: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青州造纸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公司董事会根据部分中小股东的要求,经认真研究后决定就上述事宜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返还占用资金,并同意用公司承兑汇票或部分实物资产累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作为相关诉讼保全的担保。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依照法律程序办理上述事宜。

作为公司的监事,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此举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公司、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合理的及必要的,相关担保对象、担保数额及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600103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编号:临 2007-004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资本公积金转增0.2股;每10股资本公积金转增2股。
●股权登记日:2007年1月17日

福建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股票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S 燕 化 公告编号:2006-4

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表决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的情况;
2.公司将于近期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3.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4.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得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相关股东大会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7年1月10日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8日、2007年1月9日和2007年1月10日每日9:30-11:30、13:00-15:00,即2007年1月8日(周一)至2007年1月10日(周二)的股票交易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07年1月8日上午9:30至2007年1月10日15:00的任意时间。

2.股权登记日:2006年12月29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9号中纺大厦3层会议室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3.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代理人)共1003名,代表股份7290565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6.25%。其中流通股股东(代理人)共1001名,代表股份19820754股,占公司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的40.34%,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5.29%。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代理人)共103名,代表股份5419681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41.82%。其中,非流通股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股份518505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0.01%;流通股股东(代理人)共101名,代表股份23483312股,占公司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的4.77%,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81%。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流通股股东共900名,代表股份17475442股,占公司流通股有表决权股份的35.56%,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13.4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荐机构相关人员、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议案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北京燕化高新技术股份

●除权日:2007年1月18日
●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7年1月19日

一、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审议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已于2006年12月31日召开的公司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07年1月5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

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股本总额884,868,000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金向截止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股改方案实施后,公司资本公积金项下股本溢价余额共计185,661,536.15元,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资本公积金将减少176,973,600元,股本将增加176,973,600股,转增股份后股本总额增加至1,061,841,600股。

三、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07年1月17日
2.除权日:2007年1月18日
3.新增可流通股份上市日:2007年1月19日

四、转增股本发放对象
截止2007年1月17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持股数,按每10股转增2股的转增比例自动计入股东账户,每位股东按转增比例计算后不足1股的零碎股份,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1股,直至实际转增股份总数与本次转增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数股,则由电脑抽签派送。

六、本次转增股本前后,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变动前股份数	本次转增增加	转增后股份数	占总股本比例
总股本	884868000股	176973600股	1061841600股	100%
流通A股	884868000股	176973600股	1061841600股	100%
实际流通A股	624898000股	124997600股	749895600股	70.63%
限售的流通A股	259890000股	51976000股	311866000股	29.37%

七、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中期每股收益变化
本公司2006年中期每股收益为0.0198元人民币,此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新增股本176973600股摊薄,2006年中期每股收益为0.0132元人民币。

八、咨询联系方式
电话:0591-83367773
传真:0591-87110973
联系地址:福州市五一北路171号新都会花园广场16层
联系人:郑鸣梅
邮政编码:350005
九、备查文件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福建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二日

股票代码:600103 股票简称:青山纸业 编号:临 2007-005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大股东资金占用
清欠措施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青州造纸有限责任公司占用公司资金问题,公司董事会根据部分中小股东的要求,经认真研究后决定就上述事宜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返还占用资金。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董事会此举的目的是为了保护公司、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合理的及必要的,相关担保对象、担保数额及担保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声明

独立董事:余建辉、刘 维、陈淑如、李沉浮

2007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16 证券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07-02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四川源田现代节水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源田现代节水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900万元
累计为该公司提供担保数量:900万元
●反担保方名称:四川源田现代节水有限责任公司
反担保方式:以其价值1260万元的滴灌带生产线和有关附属设备为本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对外担保余额:2100万元
●逾期担保余额:200万元
●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1900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06年12月26日,本公司与万州商业银行电报路支行在万州签署《保证合同》(万商银[电支行]保字[20060212]第212号、213号),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源田现代节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源田公司)在该行的900万元短期(期限一年)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截止目前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2100万元。

2006年12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为源田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公告见2006年12月28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本次担保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即生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源田公司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区驿都中路,法定代表人:范华忠,公司主营节水产品的生产、销售,承接节水灌溉工程规划,设计与安装以及相关技术咨询与服务,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该公司股份88.97%),其信用等级未评定。

截止2006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838万元,负债1,179万元,净资产为1,659万元(未经审计)。

源田公司不是本公司的直接或间接持有人或本公司持有人的关联方,控股子公司和附属企业。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为源田公司在万州商业银行900万元短期(期限一年)贷款提供的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担保借款到期日后二年;担保的范围为借款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以及诉讼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为增加本公司为源田公司贷款担保的安全性,源田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反担保承诺书》,以其价值1260万元的滴灌带生产线和有关附属设备为本公司担保提供反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为维持源田公司正常经营并使该公司能进一步拓展市场,实现自身滚动发展,在源田公司以其法人资产为本公司为其贷款担保提供反担保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决定为源田公司提供上述担保。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本公司非电产业的发展,根据该公司目前的产品销售及经营状况,认为其能够按期偿还债务。同时,为有效防范本公司的担保风险,该公司为本公司为其贷款担保提供了反担保,能够保障本公司的利益。

五、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余额为2100万元,逾期担保余额为200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1、《保证合同》;
2、《反担保承诺书》;

3、经与会董事签字生效的董事会决议;
4、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5、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84 证券简称:新华光 公告编号:临 2007-01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06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06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预计本公司2006年度实现净利润可能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50%以上。

3. 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否
二、上年同期业绩
1. 净利润:4099645.63元
2. 每股收益:0.06元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2006年以来,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取得了成效,产品附加值增加,成本亦因公司全面预算管理的有效实施而下降,导致公司净利润同比大幅增长。具体财务数据本公司将在2006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

特此公告。
湖北新华光信息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181 证券简称:S*ST云大 编号:临 2007-2

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恢复上市工作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已于2006年5月18日起暂停上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10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继续履行上市公司的有关义务,至少在每月前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条以上公司在所采取的措施及有关工作的进展情况。

在云大科技重组工作小组的积极推动下,云南云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等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以下简称“股改”)(参见2006年12月30日的本公司公告)。保荐机构正在进行公司股改的相关准备工作,公司董事会将就股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云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425 证券简称:青松建化 公告编号:临 2007-001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年1月10日,公司获悉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土资源部、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发布的发改运行[2006]13001号文件《关于公布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大型企业(集团)名单的通知》,青松建化被确立为国家重点支持水泥工业结构调整的6户大型水泥企业之一。

本次公布的重点企业总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泥工业发展规划布局,生产工艺主体为新型干法,企业规模较大,区域市场调控能力较强,经营业绩优良,发展前景好,依法经营并有较强社会责任意识的大型企业(集团)。

本次列入重点支持的大型水泥企业开展项目投资、重组兼并将在项目核准、土地审批、信贷投放等方面获得优先支持,有利于鼓励这些大型水泥企业兼并、重组、联合,迅速提高生产集中度,优化资源配置,带动水泥行业结构调整。

特此公告。
新疆青松建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292 证券简称:九龙电力 编号:临 2007-1号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和资料于2007年1月4日以送达和传真方式报送给了各位董事,会议于2007年1月10日上午9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14人,实到13人(王元同志因公出差未能出席),经出席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做出了如下决议:

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调整方案的议案
各委员会成员调整如下:
战略委员会
成员:刘渭清、涂经平、郑武生、黄宝德
召集人:刘渭清
审计委员会

成员:张天宇、武丽艳、杜建均、伍罗德
召集人:张天宇
提名委员会
成员:韩德云、张天宇、刘渭清、郑武生
召集人:韩德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成员:韩德云、卢啸风、刘渭清、吴尚亨
召集人:韩德云
特此公告。

重庆九龙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399 证券简称:抚顺特钢 编号:临 2007-001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大股东股权继续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2007司函5号)通知,现就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抚顺特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抚顺集团)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续冻事宜公告如下:

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债权人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沈阳办事处诉抚顺特钢集团为抚顺热电厂贷款提供担保一案,将继续冻结抚顺集团所持本公司限售流通股3876万股,冻结期限为2007年1月5日起至2007年7月4日止。本次冻结包括冻结期间产生的孳息。

抚顺集团目前持有本公司限售流通股68,750,88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13.22%。
特此公告

抚顺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1月11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海通证券为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欧基金)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和相关业务准备情况,决定从2007年1月11日起增加海通证券为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中欧新趋势基金)的代销机构。

从即日起,投资者可通过海通证券以上51个主要城市的91家营业部办理中欧新趋势基金的开户和认购业务;深圳、武汉、沈阳、大连、上海、杭州、天津、北京、长春、吉林、辽源、青岛、广州、汕头、济南、烟台、烟台、泰安、南京、蚌埠、淮安、合肥、南通、绍兴、宁波、苏州、无锡、常州、扬州、福州、海口、昆明、贵阳、遵义、新乡、长沙、重庆、成都、威海、天津、西安、西贡、营口、鞍山、哈尔滨、大庆、乌鲁木齐、常州、芜湖、芜湖。

有关详情请咨询海通证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001,021-962503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或致电中欧基金客户服务热线:021-68609700。
海通证券网站:www.htsec.com
中欧基金网站:www.lcfunds.com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1月11日